

115年度 輔大暨臺科大 SPARK 計畫 培訓團隊徵求說明會

徵案說明與提案系統操作指南

SPARK：把研發成果推向商品化

源自史丹佛大學，專為新藥及新醫材開發打造的生醫人才培育環境。協助有研發成果但缺乏商品化概念的團隊，跨越學術與產業的鴻溝。

專業訓練課程

轉譯、法規、智財與談判、行銷與商業規劃

業師指引輔導

業界專家一對一指導，釐清產品開發盲點

研發經費支持

提供團隊發展經費，達成臨床、技轉或新創目標

誰可以申請？團隊怎麼組？

計畫主持人 (PI) 需符合國科會資格，四擇一：

- 助理教授以上：助理教授以上人員
- 資深講師：擔任講師職務滿三年，並有著作或專利
- 助理研究員：具博士學位之助理研究員以上人員
- 醫藥人員：主治醫師滿二年或碩士從事研究滿三年
- 校外團隊亦可申請 (需自籌研發補助經費；與輔大及臺科大成員共同合作，即可申請研發補助經費)

團隊組成必備條件

- 跨域組成：教師、醫師、研究員及學生
- 醫師成員：每隊應具至少 1 名相關領域醫師
- 關鍵成員 (KP)：需指定一人擔任 Key Person，承擔成果轉移至產業之重任
- 身分限制：非產學合作計畫，限制業界/法人身分者參與

申請標的與審核重點

審核維度	具體要求與加分項
研發標的	限具有Unmet Medical Need之新藥品及新醫療器材。需說明研發之構想及創新性、法規符合度、智財策略及市場價值。
商業化潛力	技術需具備在兩年內進行臨床試驗申請 (IND/IDE)、成立新創公司或技術移轉之可能性者優先核取。
團隊執行力	跨領域組成完整度、醫師參與深度、KP (關鍵核心成員) 之商化承擔能力。

經費規劃與執行規則

研發經費補助額度

120萬

正式新藥團隊 (原則補助)

* 計畫辦公室保留最終審核權限

70萬

正式醫材團隊 (原則補助)

經費執行關鍵規則

- ! Milestone 撥款：依階段性目標達成進度核撥經費。
- ! 執行率門檻：12 月底前需達成核定額度 **65% 以上** 執行率。
- ! 用途限制：以業務費為主，不核給設備費及國外差旅費。
- ! 人事費限制：研究助理費用不得超過總補助額之 30%。

申請總流程：先準備，再送出

確認資格

PI 資格與團隊組成 (含醫師與 KP)

01

規劃里程碑

兩年內具體目標與經費需求

03

文件上傳

完成申請書及附件 PDF 上傳

05

準備文件

校外團隊備妥切結書或意向書

02

線上填寫

進入提案系統填寫計畫資料

04

正式送出

115/10/08 前完成線上申請

06

提案系統操作① | 進入申請頁與建立案件



輔大SPARK 計畫網站

請至 sparkfju.fju.edu.tw
點選「培訓團隊徵求」>「提案申請」

步驟 1 登入系統

使用團隊主持人帳號登入，初次使用請先進行帳號註冊。

步驟 2 建立新案件

點選「新增提案」，選擇申請類別（新藥或醫材）。

步驟 3 基本資料填寫

填寫團隊名稱、團隊主持人資訊及團隊成員清單。

步驟 4 檔案下載

下載申請書、培訓團隊目標及經費規畫表、新藥/醫材TPP

步驟 5 取得計劃編號

申請完成，系統將自動發送通知信件。

提案系統操作② | 填寫計畫與上傳附件

步驟 6 填寫 TPP 與里程碑

輸入產品開發規劃 (TPP) 及各季預計達成之里程碑。

步驟 7 經費預算規劃

依據里程碑規劃對應經費，注意業務費與人事費比例。

步驟 8 資料查詢及繳交申請文件

依據信箱或姓名查詢，並輸入計畫編號與姓名/信箱。

步驟 9 上傳申請文件

上傳申請書 PDF、切結書/意向書等必要附件。



必要附件上傳清單

- ✓ 1. 徵選申請書 (PDF 格式)
- ✓ 2. PI 資格證明文件
- ✓ 3. 校外團隊自籌/合作證明
- ✓ 4. 其他補充研發成果資料

提案系統操作③ | 檢核、送出與留存

- ✓ 檢查所有必填欄位是否皆已填寫完成
- ✓ 確認上傳之 PDF 檔案內容正確且無損毀
- ✓ 點選「正式送出」按鈕
- ✓ 確認系統顯示「申請成功」並收到系統確認信



請務必於截止日期 115 年 10 月 8 日前完成送出。
送出後如需修改，請聯繫計畫辦公室，逾期將不再受理。

錄取後：培訓、審查與文件節點

培訓期間

KP 專屬商化輔導訓練

強化 Key Person 商化能力，每期需完成 **20 小時** 課程。

每季審查

進度審查會議 (12月、3月、5月)

依據 Milestone 達成情形決定下一階段經費核撥。

經費執行

1 2月底經費門檻(可展延至1月底)

需達成核定額度 **65% 以上** 之經費執行率。

結案交付

產品開發報告書

當期培訓結束前提交產品開發報告書 (TPP 更新版) 備查。

重要日期與聯絡窗口

截止日期

115 年 10 月 8 日 (三)

執行期間

公告錄取日至 116 年 7 月 31 日

輔大SPARK計畫網站

sparkfju.fju.edu.tw



臺灣科技大學產學處國際產學聯盟推動辦公室

張小姐 (02) 2733-3141 #3689

yujiechang@mail.ntust.edu.tw

輔仁大學SPARK辦公室

康經理 (02) 2905-2011

fj03695@mail.fju.edu.tw